

学生监护规定

Westbourne 文法学校要求所有在校留学生，不论年龄，在本学校读书期间都要有监护人。监护人需要监督学生在澳大利亚读书期间的的所有生活事宜。

如果家里要指定一位亲戚作为监护人，该亲戚需要获得移民局的认可。移民局的一项签证要求是：移民局在签证申请阶段就要求学生的家庭指定一位年满 21 岁的亲属（配偶、家长、兄弟姐妹、祖父母、阿姨、叔叔、表兄弟表姐妹、继叔夫/阿姨/兄弟/姐妹）担任该学生未满 18 岁时的照顾人。通过移民局办理的监护人申请材料需要交到学校。移民局同意该亲戚作为监护人的批准信也要交给学校。

如果不能指定符合移民局条件的亲戚，家长必须委托一个监护公司。学校已经提供了合适的专业监护机构的细节。请注意这些机构收取监护费用。请和它们直接联系了解详情。

International Student Alliance (ISA)
网址: www.studentguardians.com

Le Le Wang Student Care
网址: www.llwstudentcare.com

如果家长想委托另一个监护公司，请告诉学校所有的联系细节，由学校来决定这家监护公司是否适合。如果这家公司被接受，将出具教育机构的生活住宿合适的确认函（CAAW）。

一旦家里确定了一家监护公司，需要填写书面协议的第 8 部分、签字并寄到学校。学校只有在接到填妥的书面协议和书面接受学生的监护公司后才会发电子录取确认书（eCOE）和 CAAW。

CAAW 的有效期从开学之日前 7 天起、一直到学生满 18 岁结束，如果学生毕业后才满 18 岁，一直到学生毕业后 7 天结束。如果学生在 Westbourne 文法学校开学之前学习强化英语课程、课程之间有间隔时间，Westbourne 文法学校会通过中介联系语言学校、家庭，寻找最好的办法确保学生在间隔期能够有连续的生活住宿安排。请注意，在学生完成在 Westbourne 的学习之前，Westbourne 要求有连续的监护安排。

如果家里决定更换一名监护人，必须至少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学校。

更换地址一定要通知学校，监护安排和一切生活住宿安排发生变化一定要经过学校的批准。如果学生未经学校批准改变了生活住宿安排，学校将通知移民局，学校不再同意学生的生活住宿安排，这有可能会影响学生的签证。

学校要求监护人对学生在澳大利亚读书期间的长期生活福利负责，这包括：

- 和学生经常保持联络，一星期至少一次。
- 确保学生的教育费用及时到位。
- 作为学生家长的法律代表签署所有的文件。
- 保证满足学生所有重要的医保方面的需要并让学校和家长了解有关情况。
- 学生出现任何问题的话，代表学生和学校联系交涉。
- 向学校通报任何未解决的问题。
- 晚上开家长会时和老师见面，讨论学生的学习问题并转达家长学生的学习情况。
- 作为和学校的联系人。
- 熟悉寄宿家庭和学校的规定，支持学校实施这些规定。